炎炎夏日送清凉 浓浓关爱沁警心

包头讯 盛夏时节、烈日炎炎，面对炙热的天气“烤”验，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执勤民辅警战高温、斗酷暑，奋战在基层一线，用汗水守护群众平安出行路。为激发一线执勤民辅警的工作积极性，充分落实从优待警措施，7月26日，公安厅交管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张利清一行，代表局党委深入高速公路三支队开展“暖警心、送清凉”暖警爱警慰问活动，为奋战在工作一线的执勤民辅警送来夏日“清凉”和组织的关怀。

张利清一行带着防暑慰问品先后来到包头大队、达拉特大队，详细了解各项工作情况，向长期奋战在一线的民辅警致以亲切问候，对大家为辖区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辛勤付出给予了充分肯定和高度赞扬，并送上慰问品。期间，张利清还与该支队相关负责同志进行座谈，嘱咐大家面对高温酷暑，要科学合理调整岗位和执勤时段，及时采取防暑降温措施，切实保障一线民辅警身心健康，确保队伍保持持久战斗力。

关怀慰问，犹如夏日里的一缕清风，让一线执勤民辅警备受鼓舞。民辅警们表示，要将这份关爱转换为动力，继续保持高昂的斗志和优良的警风，坚持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实举措，扎实推进夏季交通安全突出风险专项整治行动走深走实，全力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

（哈娜）

联合排查除隐患 精准施策保畅通

联合排查。

锦山讯 为深入推进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进一步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有效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喀喇沁大队联合路政部门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排查期间，喀喇沁大队民辅警结合辖区道路实际，对辖区公路、桥梁、涵洞、临水临崖、事故易发路段等，现场与路政部门进行了深入沟通确认。针对排查中发现的防护网缺失、路面路基损坏等问题，由路政执法人员现场填写告知书进行抄告，督促相关部门及时进行整改。同时，针对近期村民在高速公路路旁采摘野生中药植物的情况，加强巡逻频次并组织民警进行清理，力争将各类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通过此次联合排查，进一步强化了部门间的联勤联动、协同共治，有力提升了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下一步，该大队将持续加强与相关部门的配合，常态化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为广大群众安全出行营造和谐、有序、稳定的道路通行环境。

（赵锐东）

未成年人无证驾驶 交通安全怎能儿戏

呼和浩特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呼和浩特大队接到110转警称，城北派出所在G6京藏高速469KM（东二环收费站）出口处执行任务时，查获一起未成年人无证驾驶机动车案，现准备移交到呼和浩特大队做进一步处理。接到警情后，执勤民警立即前往城北派出所进行案件交接，并将相关当事人带回办案区进行核实。

经核实，驾驶人王某16岁，属于未成年人，车是朋友跟租赁公司租借的，王某借来驾驶。当日一早，他与朋友从乌兰察布市返回呼和浩特市，从G6京藏高速东二环收费站驶出时被正在执行任务的城北派出所民警查获。随后，办案民警对当事人进行了批评教育，要求其监护人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关爱和管教。在民警的批评教育下，未成年人王某及其家长承诺不会再发生类似的情况。

当事人王某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民警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决定对其处以罚款2000元的处罚。

（解蕊）

货车侧翻人未伤 全靠系好安全带

呼和浩特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呼和浩特大队接到报警，称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车在辖区G6京藏高速公路498公里（匝道）处发生侧翻事故，请求救援。

民警到达现场后发现，事故车辆发生侧翻撞向路边护栏，车头车身受损较为严重，车上所载货物洒落到车道和路面围栏外侧。幸运的是，事故发生的瞬间，安全带将驾驶人紧紧地固定在座位上，起到了缓冲和减轻伤害的作用，尽管车辆受损，但未造成人员伤亡。为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民警加强对现场及周边路段的警戒，设置执勤点对这一路段进行路面管控和交通疏导。

经了解得知，驾驶人王某沿G6京藏高速公路由东向西行驶，在行驶至该路段时准备通过匝道驶出高速公路，由于对路况不熟悉，车速较快，没控制好车速，导致转弯时车辆重心发生偏移、不受控制，随即车辆失控侧翻，造成车辆受损、路产受损、无人员伤亡的道路交通事故，所幸他系了安全带，人没有被甩出车外。

驾驶人王某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有关“机动车驾驶人应当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按照操作规范安全驾驶、文明驾驶”之规定，负事故全部责任。

高速交警提示：

广大机动车驾驶人要时刻保持警惕，中、大型客货车，车辆重心较高，在转弯时一定要减速慢行，避免紧急制动、紧急转向，以防车辆侧翻发生事故。此外，系好安全带，意外发生时可降低伤害，请驾乘人员全程全员系好安全带，多一个动作，多一道保护。

（解蕊）

“夏季行动”出重拳 平安守护再加码

包头讯 为深入推进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进一步加强旅游出行交通安全风险防范，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按照夏季行动以及西部区域会战整体部署，在全面开展区域会战的基础上，于7月22日至28日参与开展暑期旅游交通安全整治西部区域会战，以旅游客运企业、从事旅游包车的运输企业为重点，集中打击大客车驾驶人疲劳驾驶、夜间违规运行、驾乘人员不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等突出违法行为，全力维护夏季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

开展隐患治理“协同战”。该支队对从事旅游客运、旅游包车企业进行一次全面梳理，联合交通运输部门深入企业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检查，深入检查驾驶人驾驶资格及安全教育、车辆检验情况以及车辆安全带、安全锤、灭火器、大中型客车安全带提示贴等配置情况，重点检查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落实情况、企业交通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开展路面执法“攻坚战”。该支队开展联合勤务、错时勤务，最大限度将警力、装备投入路面，依托执勤点、执法站，采取“定点+巡逻”的勤务模式，加大路检路查力度，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加密执法巡逻频次，切实提高见警率、管事率、除险率。

开展重点违法“歼灭战”。该支队依托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精准拦截涉嫌疲劳驾驶、超员、大客车夜间违规运行的重点车辆和涉嫌非法营运的6座以上小客车，对涉嫌非法营运、长期异地营运的旅游包车、大客车夜间违规运行的，及时移送交通运输部门处理。

开展宣传提示“阵地战”。该支队深入开展沿途“亮屏”行动，加强安全带使用宣传教育和超员、超速、疲劳驾驶等交通违法警示曝光。联合交通运输部门开展“安全带=生命带”主题教育宣传，教育引导驾驶人和乘客拒绝超员、超速、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等违法行为，全程全员规范使用安全带。

“统一行动周”期间，该支队查处交通违法行为422起，其中疲劳驾驶84起、高速公路违法停车24起、不按规定车道行驶16起、超员8起、不按规定使用安全带277起、其他违法行为13起，对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形成强有力震慑，有效净化了道路交通环境。（哈娜）

轿车自燃陷险境 多方联动排险情

锦山讯 近日，一辆白色SUV车辆在公速公路上发生自燃，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喀喇沁大队民辅警第一时间赶赴现场，与多部门联合快速处置救援，确保了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事发当日14时，喀喇沁大队指挥室接支队转警，称在牛营子服务区出口200米处，一辆白色轿车发生自燃，情况十分危急。喀喇沁大队民警赶赴现场后，立即做好安全防护，疏散周围车辆与围观乘客，并取出随车携带的灭火器展开救援行动。随后，消防、路政、养护部门工作人员先后赶到现场，最终在多方通力配合下将火成功扑灭。

民警经了解得知，该车驾驶人早上从河北出发准备前往赤峰，行至快接近服务区时，突然发现车辆前机盖冒起了烟，驾驶人赶紧将车停在了应急车道内，所幸发现及时，车内3人均转移到了安全地点。

高速交警提示：夏季天气炎热，车辆自燃事故多发，驾驶人要随车配备灭火器，如在行驶过程中发生着火，要及时报警并迅速采取相应的灭火措施。如果火势太猛，切勿盲目灭火，应远离车辆，在车后150米外摆放警示标志，车上人员撤离到护栏外安全区域等待救援。（赵锐东）